

关于召开三届五次常务理事（扩大）会议的通知

来源： 发布时间：2021-01-21

眉医学会〔2021〕11号

眉山市医学会 关于召开三届五次常务理事（扩大）会议的 通知

各常务理事单位及有关单位：

根据《眉山市医学会章程》规定，为切实加强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学习，总结市医学会2020年工作，研究学会有关事项，经市卫生健康委同意，我会决定召开眉山市医学会三届五次常务理事（扩大）会议。现通知如下：

一、会议时间

2021年1月22日（星期五）15:00-15:30报到，15:30-16:30组织参会人员在东坡城市湿地公园健身走，16:30正式开会，会期半天。

二、会议地点

东坡国际大酒店四楼7号厅（眉山市东坡区东坡大道南四段288号）。

三、参会对象

（一）眉山市医学会第三届常务理事会成员。

（二）邀请市卫生健康委主要领导、分管领导参会。

（三）邀请有关人员列席（各区县卫生健康局主要领导，市人民医院、市妇幼保健院、市疾控中心、市康复医院、市卫监支队、东坡区疾控中心、彭山区人民医院、仁寿县妇幼保健院、仁寿县第二

人民医院主要领导)。

四、会议内容

(一) 审议市医学会2020年度工作报告。

(二) 审议市医学会2020年会费预决算执行情况。

(三) 审议市医学会2019年度优秀会员、星级会员、会员单位，优秀分会、专业委员会及达标专业委员会名单。

(四) 审议市医学会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先进会员名单。

(五) 审议市医学会2017-2019年度医学科技奖、优秀医学论文名单。

(六) 制定市医学会2021年春节慰问工作方案。

(七) 学习《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市委四届十六次全会精神》。

(八) 市卫生健康委领导讲话。

五、其他事项

(一) 请各常务理事单位负责通知本单位有关人员(见附件)准时参会,如确因特殊事情不能参会,须以单位名义书面向市医学会办公室请假,并委托人员代会。请假条报到时交会务组,并提前电话告知市医学会办公室。

(二) 根据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要求,参会人员须承诺14天内无新冠肺炎密集接触史,14天内未出入新冠肺炎中高风险地区,14天内无发热、咳嗽等感冒症状,并配合会务工作人员出示“四川天府健康通”绿码,测量体温正常后方可入场。参会期间佩戴口罩。

(三) 联系人

市医学会办公室: 38106428

何书恒: 18180080292

王 杰: 18483619205

孙玉娇: 18328102366

附件: 参会人员名单

眉山市医学会

2021年1月21日

抄报: 市卫生健康委。抄送: 各县(区)卫生健康局。

眉山市医学会办公室

2021年1月21日印发

附件

参会人员名单

眉山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谯俊平、赵平

眉山市人民医院：徐明清（列席）、刘宏眉、戚刚、许志忠、孙素萍

眉山市妇幼保健院：陈杰（列席）、张奕

眉山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冷军（列席）

眉山市康复医院：彭洪（列席）

眉山市中心血站：张龙全

眉山市卫生和计划生育监督执法支队：刘世洪（列席）

眉山市东坡区卫生健康局：吴静（列席）

眉山市中医医院：谢晓龙、徐知非、王国康

眉山市东坡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周庆（列席）

眉山肿瘤医院：张洪伟

眉山心脑血管病医院：曹俊恒

眉山蕴纓妇产医院：刘军

眉山市彭山区卫生健康局：王太勇（列席）

眉山市彭山区人民医院：母发光（列席）、周平

眉山市彭山区中医医院：张跃辉（列席）

仁寿县卫生健康局：姜楠（列席）

仁寿县医学会：吴江河

仁寿县人民医院：曹云、郑华伟（列席）

仁寿县中医医院：徐超

仁寿县妇幼保健院：刘能（列席）

仁寿县第二人民医院：雷学峰（列席）

洪雅县卫生健康局：杨嘉明（列席）

洪雅县人民医院：刘俊良（列席）

洪雅县中医医院：李登学（列席）、唐艳明（列席）

丹棱县卫生健康局：陈光烨（列席）

丹棱县人民医院：杨军

丹棱南苑中医医院：汤学全

青神县卫生健康局：苏绍云（列席）

青神县人民医院：陈爱中

眉山容合医药有限公司：陈鹏

成都法和药业集团有限公司：赵睿

链接：

—政府机构—

—教育机构—

—区县卫生局及医院—

—其他机构—

建议使用：IE9及以上 分辨率：1024*768

技术支持：成都容海科技有限责任公司